

臺中市教育電子報撰稿學校分配表及投稿說明：

期別	出刊日	主題	備註
143	112.4.10	戶外教育 ~ 開拓全方位學習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主題說明：走出教室，開拓視野，帶領學生放開心胸，擁抱全世界。讓學習不再侷限在教室內、學校內，透過走讀、操作、觀察、探索、互動、反思等過程，結合五感的體驗，展開全方位的學習。 2. 「焦點話題」專欄稿件內容請務必與當期主題相符，其餘各版面可彈性投稿，但仍需符合專欄屬性。 3. 請撰稿學校於 112 年 3 月 25 日前上網投稿，以利編輯作業進行。
144	112.5.10	校舍安全補強 ~ 校園卓越設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主題說明：臺灣位處於地震帶，師生的安全是我們最重視的部分，因此維護校園環境的安全，透過校舍的新建或補強，同時搭配創新的校園設計，兼具安全、美感及實用等各面向，讓學生安心、師長放心，一同樂在校園。 2. 「焦點話題」專欄稿件內容請務必與當期主題相符，其餘各版面可彈性投稿，但仍需符合專欄屬性。 3. 請撰稿學校於 112 年 4 月 25 日前上網投稿，以利編輯作業進行。

專欄	教育夥伴		書香共聞		校園風情		焦點話題		人物特寫		教學錦囊	
編輯學校	西區 忠信國小	北區 立人國小	大甲區 順天國小	大雅區 三和國小	北勢國中	西屯區 東海國小	清水國中	東區 樂業國小	后里區 月眉國小	大里區 大元國小	崇德國中	大里區 益民國小
143 期 撰稿學校	國高中	國小	國高中	國小	國高中	國小	國高中	國小	國高中	國小	國高中	國小
	雙十國中	北區太平國小	大業國中	北屯區建功國小	潭子國中	西屯區永安國小	公明國中	南屯區惠文國小	爽文國中	豐原區豐田國小	中港高中	東區成功國小
		潭子區新興國小		清水區甲南國小		大甲區順天國小		沙鹿區鹿峰國小		龍井區龍海國小		神岡區岸裡國小
	大里區大里國小		和平區自由國小		霧峰區桐林國小		太平區東平國小		東勢區東新國小		烏日區喀哩國小	
144 期 撰稿學校	國高中	國小	國高中	國小	國高中	國小	國高中	國小	國高中	國小	國高中	國小
	立人國中	北區省三國小	萬和國中	北屯區仁愛國小	潭秀國中	西屯區上安國小	大安國中	南屯區大墩國小	立新國中	豐原區合作國小	新社高中	南區樹義國小
		潭子區潭陽國小		清水區高美國小		大甲區文昌國小		沙鹿區公明國小		大肚區追分國小		神岡區圳堵國小
	北屯區廊子國小		和平區博屋瑪國小		霧峰區復興國小		太平區新平國小		大里區內新國小		烏日區旭光國小	

專欄	專欄內容
1 教育領航	市長、局長教育理念宣達或學校校長教育分享。
2 教育動態	教育政策及教育局各科室的活動宣導與報導。
3 校園風情	校園文化特色、硬體設備、社區人文、自然資源、地理位置及活動等亮點介紹。
4 人物特寫	報導或專訪校內或本市令人感動或值得表揚之教育人員。如：教學卓越教師介紹、特殊貢獻之教育人員專訪、愛心教師、溫馨感人事蹟、對學生之關懷有特別值得表揚之題材等。
5 焦點話題	針對教育熱門話題，開放教師發表園地。
6 教學錦囊	提供教學及輔導小技巧，分享教學心得，供現場教師參考運用。國教輔導團課程教學創新研究成果分享。
7 教育夥伴	請以家長、教育志工、文教社團……等為對象，撰寫其對學校之付出及貢獻。
8 書香共閱	專書 分享及閱讀心得，請以 三年內 新書為分享依據，另同一本書請勿重複投稿。

臺中市教育電子報投稿注意事項

- 一、投稿人敬請註明真實姓名、職稱，以利刊載。
 - 二、文稿字數以 1000 字為限、圖片(3-5 張)，圖檔以 800*600 以上為原則，投稿人須以電子檔案(格式為 .doc, .odt, .pdf)上傳稿件。
 - 三、本平台接獲投稿稿件後，稿件由本電子報編輯小組審查，依照審查結果將稿件以下列方式處理：
 - (一)直接刊登。
 - (二)由撰稿人部份修改後刊登，不再審。
 - (三)依審查結果修改後再審。
 - (四)不予刊登之方式處理。
 - 四、凡經審查未通過之稿件，恕不刊登亦不另行通知。
 - 五、投稿人須具有稿件之完整著作權，並同意提供「臺中市教育電子報」刊載發表。
 - 六、投稿稿件之內容，必須符合中華民國法律規範，且不得有違反公序良俗或侵害他人權利情事。如有違反，概由投稿人自負一切法律責任；若因此造成「臺中市教育電子報」之損害，投稿人需負全部賠償之責任。
 - 七、獎勵：依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發行教育電子報實施計畫」投稿一經採用者，每一則發給獎狀乙只。
- 註：本電子報目前僅接受「具有本市教育公務帳號」者投稿，各級學校家長、志工、文教社團請透過所屬學校代為投稿。**

新版教育電子報投稿步驟說明

步驟一：臺中市政府教育局首頁選單 點選教育電子報



步驟二：點選 投稿 選單



第100期-- 校園防災·生命教育

步驟三：閱讀投稿須知之後 點選 按此投稿 投稿

- 五、投稿人須具備稿件之完整資料，並同意登錄「臺中市教育電子報」刊載發表。
- 六、投稿稿件之內容，必須符合中華民國法律規範，且不得有違反公序良俗或侵害他人權利情事。如有違反，概由投稿人自負一切法律責任，概與本局或「臺中市教育電子報」之關係，投稿人須負全部法律責任。
- 七、獎勵：本局「臺中市教育電子報」教育電子報投稿者，投稿一經採納者，每一則發給獎狀乙只。
- 註：本電子報由登錄受「具有本市教育公職職銜」者投稿，在專業範圍內，由本局社聯處協助編譯及代為送稿。



- 稿件編排須知
- 一、稿件字體規格
 - (一)文字部分統一以新細明體標楷，標題字體大小16pt、內文字體大小10pt
 - (二)圖片縮影部分×須以上格式為 doc, docx, pdf。
 - 二、版面網頁呈現，除上述圖樣之外，另須提供可點選一支圖樣版。
 - 三、刊登刊登須知限制：
 - (一)稿件學校稿件，須編制小組審閱通過者，刊登於本報教育電子報後須編版，並編者須由編輯人員修改之稿件再寄。
 - (二)自行投稿須編制小組審閱通過者，須當備稿件已讀，則於刊登前刊登。
 - (三)自行投稿未經審閱通過，則不作。

步驟四：登入公務帳號



步驟五：選擇版面主題，填寫相關資料 貼上內文，上傳照片，點選 確定

投稿

版面主題
請選擇

作者
[Text Input]

備註
文章標題 15 字以內

文章內容
[Text Area]

上傳檔案
[File Upload]

確定

步驟六：投稿記錄 檢視 投稿結果

投稿日期	投稿主題	備註	狀態	操作
2019-10-05	教育夥伴	123	審查中	檢視 刪除